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大地传媒 公告编号:2014-050号

独立财务顾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4日就本次交易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相关材料。经确认,本次交易为公开发行股票,将向该类股份上市前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正式进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4年9月22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为±10%。(即上市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及其摘要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对外公告会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的价值或投资前景的评价,亦不构成任何建议,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动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的投

资者由其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释义

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涵义:

上市公司、大地传媒 指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9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集团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9

本公司、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包括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发行的股票 指 大地传媒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上市后可交易。

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指 地大传媒向特定对象购买的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

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指 地大传媒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向特定对象募集的配套资金。

和正在签署、购买资产、认购资产、新的资产和/或新的负债 指 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 指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后,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将所持标的资产过户给本公司之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完成日 指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后,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将所持标的资产过户给本公司之日。

500万元的委托贷款债权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0个月,限售期间以股份转让及所涉及的资产处置与部分交易对价的支付。

四、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大地传媒的总资产为430,717,870元,其中,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333,210,900元,占交易前公司总资产的75.78%,为公司控股股东。

根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296,000.46万元发行股份的价格0.18元/股进行计算,公司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962,000,456.55元,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本次并购重组涉及的资产处置与部分交易对价的支付。

五、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42元/股,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

定价基准日为2014年6月10日,即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

七、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10,000万股,占交易前公司总股本的10.00%。

八、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36个月,限售期满后,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九、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时间为2014年9月22日。

十一、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机构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机构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五、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六、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七、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八、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十九、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十一、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二、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十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四、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十五、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六、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十七、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八、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十九、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一、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十二、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十四、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五、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十六、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七、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十八、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九、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一、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十二、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三、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十四、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五、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十六、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七、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十八、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十九、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五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十、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

本次发行股票